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文电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6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适用及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以下简称"《通知》")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拟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公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及限售期设置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1、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5.90元/股(不含15.9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300万股(不含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申购时间晚于2021年4月9日14:59:15:710(不含2021年4月9日14:59:15:710)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1年4月9日14:59:15:710的配售对象中,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予以剔除,直至剔除的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申购总量的10%。

以上过程共剔除833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249,36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2,493,080万股的10.002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83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4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1年4月15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4、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5、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6、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的情况确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下的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本公告中"一、(六)回拨机制"。

7、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

投资者参与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做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

8、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1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缴纳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如同一配售对象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如同一配售对象获得配售股票,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9、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0、网下投资者应合理确定申购金额,在询价和申购环节为配售对象填报的申购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总资产或资金规模。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21年4月14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E48)",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7.66倍(截至2021年4月9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5.83元/股对应的2019年扣除非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7.45倍,高于中证指数公司2021年4月9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35,079,567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按本次发行价格15.83元/股计算,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55,530.9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140.4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9,390.50万元(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079,56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2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825号文予以注册的决定。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简称为"苏文电能",股票代码为"300982",该简称和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35,079,567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753,978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

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753,978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82,067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997,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1年4月9日(T-4日)完成。共有42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406个配售对象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参与了初步询价,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519,98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8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2.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3.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6.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7.4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本次发行价格为15.83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截至2021年4月9日(T-4日),中证指数发布的"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66倍。

(2)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T-4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19年扣非前EPS(元/股)	2019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
永福股份	29.78	0.4016	0.3655	74.1534	81.4774
苏交科	5.70	0.7449	0.7359	7.6520	7.7456
设计总院	9.28	0.7100	0.6700	13.0704	13.8507
勘设股份	16.95	2.3800	2.2200	7.1218	7.6351
华设集团	11.12	1.1600	1.0400	9.5862	10.6923
平均值				22.3168	24.2802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止2021年4月9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19年扣非前/后EPS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T-4日收盘价数据来源于Wind;

本次发行价格15.83元/股对应的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7.4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9年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

(4)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5)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7、发行人本次发行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为73,815.44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5.83元/股,发行35,079,567股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55,530.9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140.4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9,390.50万元(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8、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9、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0、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1年4月19日(T+2日)16:00前,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4月1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1、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2、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中国证券业协会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首发股票项目及全国股转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认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5、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21年4月15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一、(六)回拨机制"。

6、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七、中止发行情况"。

7、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3月31日(T-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

8、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苏文电能、公司	指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本次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5,079,56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以确定价格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1万元以上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管理的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的自然人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2021年3月31日(T-10日)《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参加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为除参与网下询价、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规定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剩余报价中申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且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T日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上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1年4月15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35,079,567股,发行股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40,318,267股。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753,978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依据本次发行价格,最终本次发行不安排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753,978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082,067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997,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5,079,567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市盈率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15.8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2.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3.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6.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7.4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55,530.9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140.4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9,390.50万元(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五)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10日	2021年3月31日 (周三)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招股意向书》等相关文件网上披露
T-9日	2021年4月1日 (周四)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材料 网下路演
T-8日	2021年4月2日 (周五)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材料 网下路演
T-7日	2021年4月6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材料 网下路演
T-6日	2021年4月7日 (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材料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材料截止日(当日17:00前)
T-5日	2021年4月8日 (周四)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12:00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网下路演
T-4日	2021年4月9日 (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9:30-15:00)
T-3日	2021年4月12日 (周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T-2日	2021年4月13日 (周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T-1日	2021年4月14日 (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4月15日 (周四)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1年4月16日 (周五)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1年4月19日 (周一)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中签摇号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时间截至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T+3日	2021年4月20日 (周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1年4月21日 (周三)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六)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1年4月15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本次发行最终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2、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且不超过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网下投资者因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而被限售的10%的股份,计入前述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

3、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将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具体情况将在2021年4月16日(T+1日)在《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七)限售期安排

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八)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情况

2021年4月9日(T-4日)为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截止日。截至2021年4月9日(T-4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共收到42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406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10.71-50.12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519,980万股。全部投资者报价明细表请见本公告附表。

(二)投资者资格核查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配售对象属于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专户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私募投资基金的,均已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提供了产品备案或私募基金备案的相关证明文件。有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个配售对象未按《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核查文件,2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9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上述90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共有42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316个配售对象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条件,报价区间为10.71-50.12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493,080万股。

(三)剔除最高报价有关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所属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报时间上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的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申购总量的10%。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5.90元/股(不含15.9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300万股(不含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申购时间晚于2021年4月9日14:59:15:710(不含2021年4月9日14:59:15:710)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1年4月9日14:59:15:710的配售对象中,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予以剔除,直至剔除的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申购总量的10%。

以上过程共剔除833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249,36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2,493,080万股的10.002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369家,配售对象为7,483个,全部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拟申购总量为2,243,72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961.81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配售对象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报价中位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15.8499	15.8700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和保险资金	15.8370	15.87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15.8371	15.8700
基金管理公司	15.8395	15.8700
保险机构	15.8417	15.8600
证券公司	15.8721	15.8700
财务公司	15.8400	15.8400
信托公司	15.8757	15.880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5.8650	15.8600
其他(私募基金、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资产管理计划)	15.8680	15.8700

(四)发行价格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83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2.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3.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6.0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下转C14版)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文电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079,56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2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证监许可〔2021〕825号)。

经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35,079,567股。本次发行将于2021年4月15日(T日)分别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协商一致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5.90元/股(不含15.9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300万股(不含3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申购时间晚于2021年4月9日14:59:15:710(不含2021年4月9日14:59:15:710)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5.90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0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1年4月9日14:59:15:710的配售对象中,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予以剔除,直至剔除的申购总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申购总量的10%。以上过程共剔除833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249,36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总量2,493,080万股的10.002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83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4月15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1年4月15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